



大会

第十七届会议

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3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34 条的规定，将由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主席宣布大会第十七届会议开幕，如主席缺席，将由该届会议当选主席（奥地利）所属代表团团长宣布大会第十七届会议开幕。

项目 2. 选举主席团成员¹

大会每届常会应在适当注意公平地域代表性的情况下从成员国代表中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一名主席、九名副主席以及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议事规则第 35 条）。当选主席团成员将组成总务委员会。

选举主席

大会主席的选举受议事规则第 35 条和附录 A 规范。不过，根据各个国家组的成员在 2013 年于秘鲁利马举行的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上达成的协议，第十五届会议主席应当从《章程》附件一中的 C 组国家中选出，而第十六届会议主席应当从《章程》附件一中的 B 组国家中选出。关于轮换周期变更的协议已通过 2013 年 10 月

¹ 为确保主席团成员选举及各机关成员选举上的公平地域分配，必须考虑到《章程》附件一所列最新国家名单。截至本文件编写之日为止，该名单与 [PBC.33/11](#) 号文件所载名单相同。如该文件第 2 段所述，在进行选举之前，大会必须决定某一成员国（基里巴斯）究竟应当列入哪一组国家（A、B、C 或 D）。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未作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文件与会。



18 日第 5 号工作文件分发给成员国。根据该协议，第十七届会议主席应当从《章程》附件一中的 D 组国家中选出。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九名副主席的选举应确保总务委员会具有代表性（议事规则第 35.3 条）。如大会决定设立主要委员会（见下文项目 4），大会还应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

项目 3. 通过议程

根据《章程》第 9.4(g)条的规定，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通过了 IDB.45/Dec.14 号决定所载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拟提交大会核准的临时议程载于 GC.17/1 号文件。

项目 4. 工作安排

根据议事规则第 40 条，当选主席团成员将组成总务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应就设立各主要委员会和大会任何其他会期机构向大会提出建议。它应向大会提出关于将议程项目分配给全体会议、主要委员会和任何其他会期机构的建议（第 42 条）。过去，大会每届常会均设立一个主要委员会，由其处理所有实质性议程项目，以便使辩论重点更为突出，从而拟定出协商一致的決定和決議草案提交全体会议。工业发展理事会 IDB.45/Dec.14 号决定(d)段建议大会将临时议程各实质性项目分配给一个主要委员会。

而且，根据 IDB.45/Dec.14 号(e)段的決定，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主席将为筹备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举行非正式协商。将提请大会注意这些协商的结果。

根据 IDB.45/Dec.14 号(f)段的決定，将促请成员国在 2017 年 11 月 3 日之前向非正式协商提交任何拟议決定和決議草案。

在考虑工作安排时，应当考虑到 2016-2017 年工发组织方案和预算中大会预算仅提供总共五个工作日的经费，包括全体会议、主要委员会及各地域组会议。而且，理事会在关于大会筹备工作的決定（IDB.45/Dec.14）中，同意在大会框架内举办一次工业发展问题论坛（临时议程项目 10）。大会第十七届会议暂定日程表草案载于本文件附件。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章程》附件一所列国家名单（PBC.33/11）
- 各常驻维也纳代表团关于大会筹备工作非正式协商成果的报告。由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主席 Paulina Franceschi Navarro 女士阁下（巴拿马）提交（GC.17/CRP.1）

项目 5. 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按照《工发组织章程》第 8.1 条的规定，大会应由本组织全体成员的代表组成。本组织的成员资格由《章程》第 3 条规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27 条，各成员国代表的全权证书和代表团其他成员的姓名和职衔如有可能至迟应于该代表团将出席的该届会议开幕前一周递交总干事。代表团的组成如果后来有变动，也应将此项变动情况递交总干事。代表的全权证书应由有关成员国的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常驻本组织的代表如其委任书明确说明授权其在大会各届会议代表本国政府，则无需专门的全权证书，但有一项理解，即这并不排除该国政府以专门的全权证书委派另一人为代表。

大会开始时应根据主席建议任命由九名成员组成的全权证书委员会。全权证书委员会的组成应根据联合国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全权证书委员会的组成情况确定，后者的组成情况如下：佛得角、中国、多米尼加、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俄罗斯联邦、乌干达、乌拉圭和美利坚合众国。全权证书委员会应当审查代表的全权证书并不加延迟地向大会提出报告，大会应当对出现的任何问题作出决定（第 28 条）。

项目 6. 任命总干事

根据《章程》第 11.2 条，“总干事应由大会根据理事会的推荐任命，任期四年”。大会议事规则第 103.4 条规定，大会还应审议工业发展理事会提交它核准的关于规定总干事任用的条件包括薪金和与该职务有关的其他酬金的合同草案。任用合同如经大会核准，应由新任总干事和以本组织名义行事的大会主席签字。

大会所要遵循的总干事任用程序载于议事规则第 104 条。

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决定建议大会任命李勇先生担任工发组织总干事，自 2017 年 11 月 28 日起任期四年，或者到大会第十九届常会任命的总干事就任时为止，以较晚者为准。

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总干事职位人选建议的 IDB.45/Dec.3 号决定
- 理事会关于总干事任期和任用条件的 IDB.45/Dec.4 号决定

项目 7. 选举各机关成员²

(a) 工业发展理事会

根据《章程》第 9.1 条，工业发展理事会应当由大会选出的本组织 53 个成员组成，选举时应当适当照顾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大会在选举理事会成员时，应当按照下列办法分配席位：理事会的 33 个成员应当从《章程》附件一 A 组和 C 组所列国家中选出，15 个成员从 B 组所列国家中选出，5 个成员从 D 组所列国家中选出。

² 见脚注 1。

根据《章程》第 9.2 条,“理事会成员的任期应当自当选的那一届大会常会结束时开始,至四年后的大会常会结束时为止。理事会成员可连选连任。”

根据上述选举结果,工业发展理事会由下列五十一个成员国组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白俄罗斯**、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中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厄瓜多尔**、埃及**、芬兰**、德国**、希腊*³、危地马拉*、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墨西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空缺(B组)*、空缺(B组)**。

(b) 方案预算委员会

按照《章程》第 10.1 条的规定,方案预算委员会应当由大会选出的本组织 27 个成员组成,选举时应当适当照顾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大会在选举委员会成员上应当按照下列办法分配席位:委员会的 15 个成员应从《章程》附件一 A 组和 C 组所列国家中选出,9 个成员从 B 组所列国家中选出,3 个成员从 D 组所列国家中选出。

按照第 10.2 条的规定,“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应自当选的那一届大会常会结束时开始,至两年后的大会常会结束时为止。委员会成员可连选连任。”

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选出下列国家担任委员会成员,任期到 2017 年 12 月大会第十七届常会结束时终止:阿尔及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中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芬兰、德国、危地马拉、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肯尼亚、墨西哥、尼日利亚、波兰、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士、泰国、土耳其、空缺(B组)。

项目 8. 总干事关于本组织 2015 年和 2016 年活动的年度报告

根据议事规则第 13.1(b)条的规定,大会每届常会的临时议程应包括总干事关于本组织活动的年度报告。因此,大会将收到分别提交理事会第四十四届和第四十五届会议的工发组织 2015 年和 2016 年年度报告:

- 工发组织 2015 年年度报告(包括方案执行情况报告)(IDB.44/2)
- 工发组织 2016 年年度报告(包括方案执行情况报告)(IDB.45/2)

按照理事会 IDB.44/Dec.11 号决定,将会在秘书处的一份说明中向大会介绍有关工发组织外地政策和网络执行情况的最新信息。总干事将继续在年度报告中定期报告外地政策的落实情况。

* 任期到 2017 年大会第十七届常会闭幕时为止的二十七个国家(2013 年 12 月 6 日 GC.15/Dec.9 号决定)。

** 任期到 2019 年大会第十八届常会闭幕时为止的二十六个国家(2015 年 12 月 3 日 GC.16/Dec.9 号决定)。

³ 退出自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外地政策和网络。秘书处的说明（GC.17/CRP.2）

项目 9.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四和四十五届常会工作报告

根据《章程》第 9.4(c)条的规定，理事会应当向大会每届常会提出理事会活动报告。自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闭幕以来，理事会已举行了两届常会。因此，大会将收到这些会议的下述报告：

- 工业发展理事会 2016 年 11 月 22 日至 24 日的第四十四届会议工作报告（GC.17/2）
- 工业发展理事会 2017 年 6 月 27 日至 29 日的第四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GC.17/3）

项目 10. 工业发展问题论坛

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通过了关于大会第十七届会议筹备工作的 IDB.45/Dec.14 号决定。在该决定的(c)段，理事会同意在大会框架内举办一次论坛。将适时把有关该论坛的安排告知与会者。

大会将收到：

- 工业发展问题论坛。秘书处编写的议题文件（GC.17/4）
- 工业发展问题论坛。有关附加活动的议题文件（GC.17/CRP.3）

项目 11. 财务事项

(a) 成员国分摊比额表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3.1(k)条，大会每届常会的临时议程中应当列入理事会对确定分摊比额表的建议。《章程》第 15 条规定，经常预算经费应当由各成员按照分摊比额表内的比额负担，分摊比额表应当根据理事会提出的建议，由大会以出席并参加表决成员的三分之二多数制订。

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 2018-2019 年分摊比额表的 IDB.45/Dec.8 号决定
- 2018-2019 年财务期分摊比额表。秘书处的说明（IDB.45/6）

(b)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

议事规则第 13.1(1)条指出，临时议程应当包括需要大会采取行动或应当提请大会注意的财务事项。在本项目下提请大会注意的情况将包括缴纳分摊会费现状。

有关工业发展基金活动的资料已经列入本组织 2015 年和 2016 年年度报告和关于工发组织财务状况的 IDB.43/4*号文件。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总干事的报告（GC.17/5）
- 分摊会费现状。秘书处的说明（GC.17/CRP.4）
- 未用经费余额现状。秘书处的说明（GC.17/CRP.5）

(c) 周转基金

按照财务条例第 5.4 条的规定，大会应当根据方案预算委员会的建议，然后根据理事会的建议，确定周转基金的数额和用途。财务条例第 5.5(d)条规定，应按欧元分摊和缴纳周转基金预缴款。

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在 GC.16/Dec.13 号决定中决定，2016-2017 两年期内，周转基金的金额和授权用途与以前各两年期保持相同（见 GC.2/Dec.27 号决定）。

大会须根据对 IDB.45/7 号文件的审议情况，就理事会关于 2018-2019 两年期周转基金金额和用途的建议采取行动。因此，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 2018-2019 周转基金的 IDB.45/Dec.9 号决定
- 2018-2019 两年期周转基金。总干事的提议（IDB.45/7）

(d) 任命外聘审计员

根据财务条例第 11.1 条，应当按大会决定的方式和任期任命外聘审计员，该外聘审计员应当是某一成员国的审计长（或行使相当职能的官员）。大会在 GC.16/Dec.14 号决定中决定任命德国审计长担任工发组织外聘审计员，任期两年，从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大会必须就下列文件所载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任期的外聘审计员任命问题采取行动：

- 外聘审计员任命人选。总干事的报告（IDB.45/10/Add.2）

项目 12. 2018-2019 年的方案和预算

根据《章程》第 14.4 条，大会应当审议并以出席和参加表决成员的三分之二多数核准理事会提交的工作方案和相应的经常预算及业务预算。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通过了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IDB.45/5），并通过了理事会 IDB.45/Dec.11 号决定。

因此，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 2018-2019 年方案和预算的 IDB.45/Dec.11 号决定
- 2018-2019 年方案和预算。总干事的提议（IDB.45/5）

项目 13. 2018-2021 年的中期方案纲要

在 GC.15/Dec.17 号决定(e)和(f)段中,大会第十五届会议请总干事从 2015 年起在两年期的第二年通过方案预算委员会每隔四年向理事会提交一份为期四年的中期方案框架草案,其中应考虑到《利马宣言:努力实现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发展方面业务活动最新全面政策审查后提出的建议和工发组织前途(包括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题为“战略指导文件”的成果文件提出的建议。因而按照这项决定和请总干事经由方案预算委员会向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 2018-2021 年最新中期方案框架的理事会 IDB.44/Dec.10 号决定,向委员会专门介绍 2018-2021 年最新中期方案框架的主要特征(IDB.45/8)以及总干事关于 2018-2021 年最新中期方案框架的全面提议(IDB.45/8/Add.2)。理事会建议大会通过有关 2018-2021 年最新中期方案框架的一份决议草案(IDB.45/Dec.12)。按照理事会 IDB.45/Dec.12 号决定,将会向大会介绍有关作为一个新的战略重点完善“强化知识和机构”的提议如何与现有战略重点挂钩并加以充实的进一步情况。此外,为满足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联合国全系统行动计划(UN-SWAP)的要求,已对 IDB.45/8/Add.2 号文件第 40(-)段和第 41 段作了一些小的修订。这些修订将载于更正(IDB.45/8/Add.2/Corr.1)中。

因此,大会将收到:

-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关于“强化知识和机构”的提议。秘书处的说明(GC.17/6)
- 理事会关于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的 IDB.45/Dec.12 号决定
-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总干事的提议(IDB.45/8)
-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总干事的全面提议(IDB.45/8/Add.2 和 Corr.1)
- 2016-2019 年中期投资计划。对总干事提议的增编(IDB.45/8/Add.1)

项目 14. 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在其 GC.16/Res.3 号决议中,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欣见 2016-2019 年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GC.16/8)并请求总干事提交一份有关同一份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总干事的报告(GC.17/7)

项目 15. 工发组织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大会第十六届会议请总干事向成员国报告工发组织对实现 2030 年议程的贡献,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以及全球指标框架(GC.16/Res.2)。在同一份决议中,大会还请总干事继续积极协助正在与其他国际组织和利益方就实现 2030 年议程中可持续发展目标 9 以及其他相关和相互联系的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跟进和审查机制而进行的讨论,并争取使工发组织在其中发挥主导作用。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重申工发组织及其成员国对实现 2030 年议程所持的承诺(IDB.44/Dec.9 号决

定)。已向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供了有关工发组织对 2030 年议程所作贡献的报告 (IDB.45/12)。将向大会提交以前述文件为基础的另一份进展情况报告。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总干事的报告 (GC.17/8)
- 联合国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上的高级别活动 “2016-2025 年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 从政治承诺到实地行动”。秘书处的说明 (GC.17/CRP.6)

项目 16. 工发组织与能源和环境有关的活动

大会 GC.15/Res.4 号决议就工发组织在能源和环境互为交错领域的活动提出了若干指导性建议。在《工发组织 2015 年年度报告》(IDB.44/2) 和《工发组织 2016 年年度报告》(IDB.45/2) 中向理事会提交了进展情况报告。这方面的资料将进一步更新。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能源和环境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 (GC.17/9)

项目 17. 工发组织与农业企业、贸易能力建设和创造就业有关的活动

《工发组织 2015 年年度报告》(IDB.44/2) 和《工发组织 2016 年年度报告》(IDB.45/2) 向成员国介绍了工发组织与农业企业、贸易能力建设和创造就业有关的活动。将向大会提供有关这些问题的最新情况, 最新情况载于:

- 工发组织与农业企业、贸易能力建设和创造就业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 (GC.17/10)

项目 18. 工发组织与《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维也纳部长级宣言》有关的活动

在 GC.16/Res.4 号决议中, 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注意到《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维也纳部长级宣言》。而且, 大会请总干事向大会第十七届会议报告工发组织相关活动的情况。自那时以来出现了一些重要动态, 《工发组织 2015 年年度报告》(IDB.44/2) 和《工发组织 2016 年年度报告》(IDB.45/2) 已就此作了介绍。这方面的信息将在总干事的报告中予以更新, 它载于:

- 工发组织支持最不发达国家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 (GC.17/11)

项目 19. 工发组织在考虑到《圣何塞宣言》的情况下与中等收入国家展开合作的相关活动

理事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注意到由哥斯达黎加政府主办并且由工发组织协办于 2013 年 6 月 12 日至 14 日在哥斯达黎加圣何塞举行的中等收入国家高级别会议所通过的宣言 (IDB.41/Dec.4 号决定)。除该项决定外, 关于工发组织与中等收入国家展开合作的相关活动的报告载于 GC.16/13 号文件以及《工发组织 2015 年年度报告》(IDB.44/2) 和《工发组织 2016 年年度报告》(IDB.45/2)。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中等收入国家展开合作的相关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7/12）

项目 20. 人事事项，包括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大会必须就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和第四十五届会议给大会的关于核准对工作人员条例的某些修订的建议（IDB.44/Dec.13 号决定(h)和(i)段及 IDB.45/Dec.15 号决定(d)段）采取行动。大会必须就有关 2018 年和 2019 年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人选以及就通过该决定后的任何动态采取行动。大会还不妨授权理事会就在大会举行其第十八届会议之前所可能空缺的委员会任何员额着手开展选举事宜。

因此，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人事事项的 IDB.44/Dec.13 号决定
- 理事会关于人事事项和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 IDB.45/Dec.15 号决定

项目 21.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有关的事项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3 条，大会每届常会的临时议程均应包括工发组织按照《章程》第 19.1(a)条与之缔结了关系协定的专门机构、有关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提出的报告，在与有关组织建立关系的协定有此规定的情况下，临时议程还应包括它们所提议的项目。

大会第一届会议通过的工发组织与政府间组织、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关系准则（GC.1/Dec.41，附件）规定，总干事应向大会每届常会报告自上届常会以来由其代表本组织与政府间组织和政府组织缔结的任何协定，以及同期内与非政府组织建立任何咨商关系的情况。

将向大会提供关于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关系状况的最新资料。

因此，大会将收到：

-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关系。总干事的说明（GC.17/13）

项目 22. 奥地利共和国为资助一个教育机构提供的支持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关于奥地利政府与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四个组织之间订立协议的报告，所述协议就资助向外交和领事使团官员和成员的孩子提供学习场所的某一教育机构作了规定（IDB.44/Dec.14 号决定）。在同一份决定中，理事会决定将该协议提交大会予以最后核准。

大会将收到：

- 奥地利共和国为资助一个教育机构提供的支持。总干事的说明（GC.17/14）

- 理事会有关奥地利共和国为资助一个教育机构提供支持的 IDB.44/Dec.14 号决定

项目 23. 第十八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

《章程》第 8.2(a)条规定，除非大会另有决定，大会应每两年举行一届常会。在总干事 2018-2019 年方案和概算中，已给举行会期为五个工作日的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拨出经费。拟在维也纳举行的大会第十八届会议的会期暂定为 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6 日。

项目 24. 会议闭幕

附件

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大会第十七届会议拟议暂定工作日程表

总主题 “建立伙伴关系以扩大影响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月 27 日，星期一	11 月 28 日，星期二	11 月 29 日，星期三	11 月 30 日，星期四	12 月 1 日，星期五
		“建立伙伴关系以扩大影响力：推进业界性别平等以实现 2030 年议程”早餐会议 <u>上午 8 时 45 分至 10 时</u>		
第 1 次全体会议 <u>上午 10 时-下午 1 时</u> 会议开幕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致词 一般性辩论	第 3 次全体会议 <u>上午 9 时-11 时</u> 一般性辩论 2017 年工发组织捐助方会议 <u>上午 11 时-下午 1 时</u>	全权证书委员会（暂定） 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15 分 第 5 次全体会议 <u>上午 10 时-下午 1 时</u> 一般性辩论	第 7 次全体会议 <u>上午 10 时-中午 12 时</u> 一般性辩论 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第 9 次全体会议 <u>上午 10 时-下午 1 时</u> 审议并通过各项决定和决议
	主要委员会 – 第 1 次会议 <u>上午 10 时-中午 12 时 30 分</u>	主要委员会 – 第 3 次会议 <u>上午 10 时 30 分-中午 12 时 30 分</u> 工业 4.0 – 挑战背后的机遇 <u>下午 1 时-3 时 30 分</u>	主要委员会 – 第 5 次会议 <u>上午 10 时-下午 1 时</u>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帮助非洲实现跨越式工业发展 <u>中午 12 时-下午 2 时 30 分</u>	
第 2 次全体会议 <u>下午 3 时-4 时</u> 世界妇女领导人讲话	第 4 次全体会议 <u>下午 2 时-4 时</u> 一般性辩论	第 6 次全体会议 <u>下午 3 时 30 分-4 时 30 分</u> 发布《2018 年工业发展报告》	第 8 次全体会议 <u>下午 3 时 30 分-6 时</u> 一般性辩论（如果需要的话）	
第六次工发组织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论坛 <u>下午 4 时-6 时</u> 由总干事主持的招待会 <u>晚上 6 时 30 分-8 时</u>	TED x 演讲：循环经济 <u>下午 4 时-晚上 8 时</u> 主要委员会 – 第 2 次会议 <u>下午 2 时 30 分-4 时</u>	一般性辩论 <u>下午 4 时 30 分-6 时</u> 主要委员会 – 第 4 次会议 <u>下午 3 时-6 时</u>	主要委员会 – 第 6 次会议 <u>下午 3 时 30 分-6 时</u> （暂定）	